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1-038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河南省防汛救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捐赠事项概述

近日,河南省多地区遭遇暴雨、洪涝灾害。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高度关注河南地区防汛救灾情况,为解决抗洪救灾一线人员和灾区人民食品紧缺、吃饭难的问题,积极践行上市公司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捐赠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坚持以“诚信感恩”的生存理念,本次支持河南省防汛救灾工作是公司回报社会的体现,亦是公司作为担当社会责任的体现。本次驰援物资为公司自产品,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对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1-067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循环”)于近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材料,并于2021年7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江西格林循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函》(深证上审(2021)37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据相关规定对格林循环报送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报告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格林循环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1-099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268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立刻组织相关部门对《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

目前,公司已就《关注函》涉及的两个问题与中介机构进行充分沟通,仍需在中介机构完成内部审核程序后出具核查意见,方能予以披露,故公司尚未就函件内容对外公告。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尽快完成关注函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61 证券简称:昂立教育 编号:临2021-041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业重大信息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中涉及到底校外培训行业的相关要求。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教育服务,2020年度,公司教育服务业务营业收入为15.21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约为84%,其中,学科辅导类的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55%。公司坚决拥护中央决策部署,深刻领会《意见》精神,评判《意见》落地实施可能造成的影响并制定相应的举措。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并已主动响应规范办学的要求,整合优化已有资源,不断提升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职业教育、国际与基础教育和素质教育领域业务的拓展力度,以满足社会多样化的教育需求。

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所属城市区域的实施细则动态,后续将依据信息披露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以上事项,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25日

证券简称:华宝基金 证券代码:519001 公告编号:2021-026

**华宝基金关于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广发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7月26日起增加广发证券为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可转债C:000817)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华宝可转债C的开户、申赎、定投、转换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请咨询代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

(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www.gf.com.cn

(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6日

证券简称:华宝基金 证券代码:519001 公告编号:2021-026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招商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7月26日起增加招商证券以下基金的代销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赎等相关业务。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012019	华宝未来享生产业绩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2019
2	011068	华宝货币市场基金	011068

具体业务办理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代销机构。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

(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6日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21年7月26日起,本公司新增天天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具体适用基金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诺安增强定期开放债券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000660

自2021年7月26日起,投资者可在天天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代销机构的规定。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享有的申购费率优惠以天天基金规定为准。

一、重要提示:

1、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同时,本基金为三个月定期开放式基金,其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请留意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投资者在天天基金办理相关业务应遵循天天基金的具体规定。

3、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的基金财产可能面临损失风险,投资者应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4、本公告所列的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1-032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幕信息知情人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公司自用自有资金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7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7日、2021年4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6)。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1年4月1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1年4月13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二) 2021年7月23日,公司完成回购,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938,0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59%,回购最高价格为12.5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11.45元/股,回购均价为11.9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882,395.69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 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回购方案存在差异的说明:公司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会  
2021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66 证券简称:天正电气 公告编号:2021-029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腾安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公告之日起,新增腾安基金为本公司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相关业务。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69143	上投摩根利得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	010475	上投摩根享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1219	上投摩根动力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1402	上投摩根新领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6983	上投摩根纯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6990	上投摩根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7221	上投摩根均衡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7388	上投摩根积极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9	007389	上投摩根积极进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0	008944	上投摩根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11	008945	上投摩根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12	009998	上投摩根远见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10610	上投摩根远见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11196	上投摩根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66 证券简称:天正电气 公告编号:2021-029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腾安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公告之日起,新增腾安基金为本公司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腾安基金开展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相关业务。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5	011197	上投摩根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6	011236	上投摩根行业选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7	011237	上投摩根行业选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8	370900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370946	上投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上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17  
网址:www.tengxinxini.com/www.txfund.com

2、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988  
网址:www.cifm.com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年度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条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正电气	60506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姓名	周光辉
电话	0577-62762801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苏丹工业区
电子邮箱	zhengquan@tengxinxin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度末增减额	
总资产	3,696,311,672.82	3,164,394,070,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1,850,024.68	1,734,347,142.6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64,702,907.03	1,066,492,493.30	5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074,794.29	96,239,819.30	2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3,461.83	-66,346,599.26	8.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1	10.52	减少2.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8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8	28.5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17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正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3	99,146,900	99,146,900	无
高大乐	境内自然人	16.51	66,730,620	66,730,620	无
上海复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10,560,000	10,560,000	无
陈伟	境内自然人	1.96	7,920,000	7,920,000	质押,1,750,000
凌智	境内自然人	1.96	7,920,000	7,920,000	无
陈萍	境内自然人	1.63	6,600,000	6,600,000	无
陈伟伟	境内自然人	1.60	6,483,340	5,983,340	无
嘉兴永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5,290,000	5,290,000	无
陈伟伟	境内自然人	1.23	4,950,440	4,950,440	无
胡进胜	境内自然人	1.21	4,879,160	4,879,160	无

上述股东中,高大乐和高某系父子关系,并担任天正集团董事;陈伟伟,陈伟伟和陈伟伟系父子关系,并担任天正集团监事;陈伟伟和陈伟伟系父子关系,并担任天正集团董事;陈伟伟和陈伟伟系父子关系,并担任天正集团董事。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V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V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日出售日存在的债券情况

适用 V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V 不适用

2.7 通过本次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2.8 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2.9 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0 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1 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2 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3 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4 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5 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6 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适用 V 不适用

3